

“七十五载写辉煌 政法护航自贸港”全国法治(制)媒体海南采访行活动正式启动

探寻海南法治建设好经验好做法



法治报特派记者 王湧

金秋九月，天朗气清，微风送爽。9月1日，“七十五载写辉煌 政法护航自贸港”全国法治(制)媒体海南采访行活动在海南省海口市正式启动，来自全国近30家法治(制)媒体的社长、总编辑及记者、编辑齐聚海南，共同探寻海南省在平安建设、法治建设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好思路。

活动启动第一天，采访团走进海口市和澄迈县，对矛盾纠纷调解、法律援助等工作亮点进行采访报道。

上午9时许，海口望海国际广场前早已人声鼎沸，这里正举办2024年海南省秋季法律援助系列宣传活动启动暨“大手拉小手 法援筑梦行”法治集市开市仪式。

通过现场详细采访后，采访团对海南省开展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工作有了更直观更深入的认识。海南省专业、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也得到了采访团的一致认可。

构建“三联”体系、打造“巾帼调解队”、推行“三访”服务、出台“三调”举措……在海口市秀英区海秀镇水头村村委会，讲解员介绍了海秀镇打通基层治理“神经末梢”的“妙招”，让采访团产生浓厚兴趣。大家听得认真、记得仔细，对海秀镇凝聚解纷合力，巧解群众揪心事、烦心事、堵心事的各种暖心举措印象深刻。

在澄迈县公安局福山派出所，采访团实地参观了综合警务服务大厅、24小时服务大厅、警营文化室、警民调解室，详细了解福山派出所作为

“枫桥式公安派出所”的工作模式、办事办案流程及发展历程。在得知福山派出所结合当地特色咖啡文化探索推出“咖啡警务”工作法后，采访团记者纷纷赞不绝口，深感不虚此行。

当天，采访团还前往海口市公安局琼山分局云龙派出所采访。作为海南省首批“枫桥式公安派出所”，该所成立“鲜花警务室”，护航花农平安的创新举措，让大家眼前一亮，纷纷点赞。

“在福山咖啡浓郁的香气中，新时代‘枫桥经验’得到了生动的实践，展现出独特魅力。”山东法制报金融工作部主任吴晓晨表示，福山派出所探索推出的“咖啡警务”工作法，不仅深植地域特色，更以咖啡为媒，巧妙融入社会治理，洋溢着浓郁的人文关怀与和谐氛围，酝酿出别样的“平安味道”。这不仅是法治智慧的精妙展现，更是民生情怀的深情流露，为构建和谐稳定的社会治理体系提供了新的思路和方法。

“通过对法律援助的系列宣传活动和云龙派出所的现场采访，我看到了海南政法系统干警的敬业、负责和耐心。”贵州法治报记者钟明秀说，海南省法律援助中心针对未成年人组织的各种游戏和体验活动，既有趣又能让他们学到法治知识，由此可见活动举办方的用心。在得知云龙派出所全体民警、辅警不论白天黑夜都在耐心为群众解决问题的感人事迹时，钟明秀由衷地为他们鼓掌喝彩。

据了解，此次活动是法治时报第五次承办全国法治(制)媒体采访行活动，活动期间将深入海口、琼海、三亚等9个市县采访，共同探寻海南省在平安建设、法治建设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好思路，向全国传递海南政法好声音，讲述海南政法好故事。

海南省澄迈县检察院依法能动履职 写好红树林保护“后半篇文章”

法治报特派记者 王湧

“这些树苗刚种下去的时候只有小腿这么高，现在已经长到1米多了。”近日，海南省澄迈县检察院检察官助理杨超指着花场湾红树林自然保护区不远处一片补种的红树苗，脸上露出了欣喜的神色。

红树林素有“海岸卫士”美誉，既可防风消浪、净化海水，又能固碳储碳、遏制气候变暖，还为鱼虾鸟类提供栖息之所。此前，由于渔民围塘养殖等原因，花场湾红树林自然保护区的红树林面积以肉眼可见的速度消退。

为了保护好这片“海上森林”，澄迈县检察机关坚持依法能动履职，创建“澄心实益护青绿”品牌，以公益诉讼之力筑牢红树林安全红线，以公益诉讼之笔写好环境保护“后半篇文章”，用心守护红树林健康成长。

抓实“回头看”，巩固整治效果

8月22日上午10时许，澄迈县检察院检察官再次来到花场湾红树林自然保护区，对红树林修复情况开展新一轮“回头看”。

杨超告诉记者，早些年，花场湾红树林遭到破坏。澄迈县检察院检察官调查发现，大丰镇盐丁村村民在花场湾红树林内围填9口鱼塘进行水产养殖，共计面积22公顷，塘内红树林存在枯死情况。

检察官通过调取鉴定意见书等资料，结合现场调查和主客观证据等，证实村民筑坝围塘养鱼影响到红树林生长区域海水正常交换，与红树林枯死存在因果关系。

在此基础上，澄迈县检察院发出诉前检察建议书，建议各职能部门依法对违法行为主体破坏红树林的行为作出行政处理，并依法拆除筑坝养鱼的附属物和构筑物。督促职能部门依法以违法行为人涉嫌故意毁坏财物，向澄迈县森林公安分局移送刑事案件线索。

相关职能部门收到诉前检察建议书后高度重视，对相关违法行为进行了一系列的综合整治：加快围塘（养殖塘）清退工作进度、破拆围塘堤坝、对违规行为进行查处、补种红树林新苗、全天候水位监控、水质检测和监测等。

建立长效机制，推动协同共治

澄迈县花场湾红树林自然保护区设立于1995年，此前存在范围界限不清、功能区划不明的问题，给保护工作带来一定难度。

为此，澄迈县检察院督促职能部门编制完成《海南省澄迈县花场湾红树林保护利用规划（2019—2035年）》和总体规划（2020—2030年），划定了花场湾红树林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缓冲区、实验区三大功能区，为管护好红树林提供了科学规划依据。

为解决管理职责不清、机制不全的问题，澄迈县检察院还督促职能部门报请澄迈县委批准设立了澄迈县红树林管理中心，提供专项经费，出台相关文件、制度，形成多部门巡查发现、问题处置、整改落实的工作闭环，使得红树林及湿地资源保护有了组织和管理机制保障。花场湾近5000亩红树林被分成122个小块，巡护任务分解落实到专职护林员身上，实行专人专管，对保护区边界进行常态化巡查监控。

注重广泛宣传，提升保护成效

8月15日是全国生态日，澄迈县检察院联合海南省检察院第一分院、澄迈县生态环境局等单位紧扣“共建绿色家园，保护生态环境”主题，到农贸市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红树林不仅是树木，更是一个生态系统。”“破坏红树林会被追究法律责任，大家要从自身做起，以实际行动守护好红树林。”活动现场，检察官结合办理过的破坏红树林、非法采矿等公益诉讼案例释法，号召群众如发现破坏生态环境的线索要及时向检察机关反映，共同守护美好家园。

“现在大家也渐渐认识到保护红树林的重要性，破坏红树林的行为也越来越少。”澄迈县检察院检察官黄国静说，红树林保护工作不能“关起门”来做，而是要做好宣传，让保护环境的意识扎根在群众心中，让更多的老百姓认识到保护工作的重要性。

“保护红树林，就是保护我们的‘海上卫士’，就是守护一方青绿。”澄迈县检察院副检察长李云林表示。